

生態檢核查核報告表

一、受查單位：天然氣事業部永安液化天然氣廠

二、查核時間：110 年 11 月 24 日

三、查核人員：

四、單位陪同人員：

(詳如出席人員簽名冊)

五、查核結果：

(一) 環境影響評估承諾事項與辦理情形及生態保育工作執行情形

優良(○)、改善(△)及 建議(☆)事項	符 號	辦理情形	改善 負責人	預定完成 日期	實際完成 日期
1. 建議事項：每季調查的生態資料，希望可以提供總公司建置生態資料庫。	☆	已將今年度環境監測之生態資料傳總公司，之後依建議每季上傳。	工安組 [REDACTED]	-	110/12/3
2. 建議定期針對港區珊瑚生態系進行海底攝影的記錄。	☆	計畫三年一次針對港區珊瑚生態系進行海底攝影記錄。	港務組 [REDACTED]	111/12/30	-
3. 永安廠為公司生態保育與廠區共存之正向示範，定期的監測工作皆於環評承諾時限內完成。	○				